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6-038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新疆泰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东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4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司股东新疆泰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泰睿”）和股东新疆泰睿的一致行动人上海观由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一观由昭泰（嘉兴）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观由昭泰”）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和/或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分别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766,46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97%）、1,192,8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51%）。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新疆泰睿和观由昭泰分别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新疆泰睿	集中竞价	2026年6月3日	41.72	6,467	0.0082
	大宗交易	2026年5月11日至 2026年5月13日	51.62	760,000	0.9620
观由昭泰	集中竞价	2026年5月21日至 2026年6月3日	42.25	372,800	0.4719
	大宗交易	2026年5月14日至 2026年5月28日	45.97	820,000	1.0379
合计				1,959,267	2.4799

注：①本次减持股份来源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送转的部分）；②均价保留两位小数。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新疆 泰睿	合计持有股份	766,467	0.9702	0	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66,467	0.9702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观由 昭泰	合计持有股份	3,104,090	3.9290	1,911,290	2.419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104,090	3.9290	1,911,290	2.419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的特别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有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相一致。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减持计划股份数量。

4、公司股东新疆泰睿、观由昭泰、实际控制人赖春宝先生和曾任董事陈勇先生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其此前所作承诺的情形。

新疆泰睿和观由昭泰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勇先生间接控制的企业，因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陈勇先生已于2023年3月16日离任，至新疆泰睿和观由昭泰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已满六个月，其离任后半年内未直接或者通过新疆泰睿和观由昭泰间接减持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的行为。

5、新疆泰睿本次减持行为旨在为基金到期清算作提前准备，系其根据自身利益作出的决定，其减持后不再持有公司任何股份。公司在其减持后能够避免后续因其清算而造成的股权变动，有助于维护上市公司股权清晰、稳定。本次实际控制人所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数量因新疆泰睿基金减持行为被动减少，并非系实际控制人的主动减持行为。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未来发展始终抱有坚定信心。

6、新疆泰睿及观由昭泰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亦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新疆泰睿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 2、观由昭泰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3日